



##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6 年 8 月 21 日

承辦人：觀護人許潔怡

電話：08-7535255#3511

## 社勞有情，犯保有馨、社區有愛

修復式議題一直是司法推動之重點，其精神在於以療癒傷痛、修復關係代替怨懟及懲罰。本署今特以修復式理念架構為出發點，於 8 月 19 日假萬丹鄉四維社區發展協會辦理『社勞有情，犯保有馨、社區有愛』專案活動。活動中除有社會勞動人、當地村民外，亦邀請了因犯罪行為被害而死亡或重傷之家屬(馨生人)一同參與，並共同採收作物，送給與會的馨生人、社區志工及社區弱勢民眾，分享社勞成果。

屏東地檢署主任檢察官林俊傑當日蒞臨現場致詞，宣導社會勞動對社會與地方的意義，亦向現場與會大眾溫馨喊話，期望村民、馨生人透過此次活動，能感受社勞人認真執行態度及願意為己所犯之錯改過自新，化解彼此間的怨懟，亦冀望藉著此次活動使馨生人心中無形的傷痛得以被慰藉。

曾於該機構執行的發哥代表社勞人發言：「我知道我是因為犯錯來做勞務的，但我從來不以自己是社勞人的身分為恥，反而是利用執行的這段時間來檢討自己的過錯，並加倍的付出勞力來維護社區，使社區有更美好的居住環境。現在我很感謝地檢署、理事長給我機會為社區服務，讓我能運用專長來整理農地、種植農作物，然後分送給有需要的民眾，這是很有意義的事，看到成果後真的很有成就感。現在畢業後，又再利用時間到社區當志工，讓農務專長得以傳承下去，使更多弱勢者因為我們付出的勞力得到更多幫助。」

活動就在熱烈的採收聲中結束，讓我們共同關懷馨生人，也包容願意改過的社勞人，一同邁向和解共榮的路程。



